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教育局

珠海高新区优正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设立审批事项公示

根据余学敏、陈和群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民政厅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民办培训机构的设置标准》（粤教策〔2018〕6号）的有关规定，珠海（国家）高新区管委会教育局对申请正式设立的“珠海高新区优正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的办学资格和办学条件进行了全面审查核实，拟批准位于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鸿新街51号之二的“珠海高新区优正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正式设立。

现对以上事项予以公示，公示期自本公示发布起5个工作日。如对该审批事项存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实名向珠海（国家）高新区管委会教育局反映。

电话：0756-3629028

地址：广东省珠海高新区唐家唐淇路1008号103室

邮编：519000

珠海（国家）国家高新区管委会教育局

2020年1月9日

